

一、優華語計畫

為持續深耕、推廣臺灣華語文教育及資源，向美歐地區展現臺灣軟實力，並進一步厚植知臺、友臺、親臺力量，教育部自 2021 年 2 月起推動「臺灣優華語計畫」。計畫重點項目包含選送華語教師及教學助理赴美歐大學任教、設置臺灣優華語獎學金鼓勵外國學生赴臺研習華語、推廣臺灣線上華語文教育資源、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等。

截至 2024 年，共有 21 所臺灣大專院校受教育部補助推動優華語計畫，並累計薦送 79 名華語教師、13 名華語教學助理至美國、英國、歐洲、紐澳外國大學任教，持續輸出臺灣華語文教育與文化。

二、東海大學 x 優華語計畫

東海大學為優華語計畫第一期參與大學，現與美國羅德島大學、美國亞利桑納大學、捷克帕拉茨基大學及英國雪菲爾大學合作。除薦送華師至國外合作大學任教，每年亦有外國獎學金生透過優華語計畫至本校華語中心進行長、短期研習。無論是對華師或是外國獎學金生，東海優華語致力於建立團隊歸屬感，以作華師海外教學時的後盾為目標。

東海優華語計畫官方網站 <https://www.bestthu.com/>

三、捷克帕拉茨基大學亞洲研究系

捷克帕拉斯基大學 (Palacký University Olomouc) 位於捷克東部Olomouc鎮，近奧地利維也納。該鎮為一大學城，學校為舊時城堡，各學院分布於不同的城堡建築內，鎮內有世界文化遺產。

捷克帕拉斯基大學亞洲研究系 (Department of Asian Studies) 有大學 (捷克大學為三年制)、碩士、博士班，學士班，分中文組、韓文組、印尼文組等不同亞洲語言組別。中文組教師團隊由幾名臺灣教師、捷克教師、臺灣實習教師組成。

捷克帕拉斯基大學亞洲研究系網站 <https://kas.upol.cz/en/>

任教國家	捷克 (捷克東部 Olomouc 市)
合作單位	捷克帕拉茨基大學亞洲研究系 Palacký University in Olomouc, Department of Asian Studies
負責人名銜	葉愛蓮教授 Michaela Zahradníková, Ph.D.
擬聘教師數	1 名
聘期起迄	113 年 9 月 15 日至 114 年 6 月 15 日 獲選人須於聘期前到任，逾期註銷獲聘資格。
教學人員資格	-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並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者 - 具有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 - 於我國立案之公私立大學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符合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之外語能力條件，並具有對外華語教學經驗 →有關英語能力合格基準，請詳閱此連結附件一 - 帕拉茨基大學任用必要條件： - 具對外華語教學碩士或博士學位 - 具至少 2 年對外華語教學經驗 - 具良好溝通及團隊合作能力 - 具中級英語能力 - 符合以下條件者優先錄取 - 具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 - 具期限內英語能力證明 - 願意及能夠配合東海大學優華語計畫相關業務推廣
稅前月薪	每月 15,000 捷克克朗。(教師需自行負擔住宿費，每月約 7,500 克朗)
其他待遇	- 東海大學補助簽證辦理及捷克當地醫療保險，實報實銷，補助上限以赴任前與東海大學簽訂之行政契約書標準為主 - 東海大學提供赴任前增能培訓 12 小時
教育部補助項目	- 聘期內每月生活補助費 1,600 美元，依實際任教天數核發 - 初次應聘時，補助臺灣至任教地區往返最直接航程經濟艙機票 1 張 (實報實銷，補助款上限 1,850 美元) - 初次應聘時得補助 1 次教材教具費 300 美元
工作內容	- 教授初階和中等中文會話 - 針對高階學生進行個別會話輔導 - 提供實習老師指導 - 與學生及老師進行個人諮詢 - 參與教材編寫 - 積極參與語言課程開發

	7. 其它指派教學或行政工作 8. 教學時數：8-12 小時/周
授課對象	捷克帕拉茨基大學學士班、碩士班學生
備註	1. 本案依據「教育部補助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規定辦理補助及成效考核，受聘教師須經核定始予聘用，赴任前須與東海大學簽訂行政契約。 2. 華語教師依上開要點補助期間以一年為原則，獲國外學校續聘者得延長補助一年；每名華語教師受領教育部補助總期限累計不得超過四年。 3. 本案申請者經核定錄取，不得再接受其他華語教學人員聘任。倘有上述情事，則註銷當年度其所有華語教學人員錄取資格。 4. 本表中未列明之權利義務事項，請於申請時自行向本校洽明，雙方權利義務關係於聘約中訂明。 5. 國內現職國小、中等學校教師請事先取得所屬學校及機關(教育局處)同意並瞭解相關赴任國外期間可能涉及之人事相關規定，未依照程序辦理者，恕不錄取。又赴海外任期間無法採計為「退休年資」。 6. 錄取者請自行辦妥護照與任教國簽證等證件。逾期未取得相關證明文件並完成上述相關程序者，喪失本案之錄取資格。 7. 任期屆滿請配合本校辦理工作及教學之移交報告及說明，供下一任教師接續執行。 8. 獲聘教師須於任教期間每半年至「華語教學人才庫(ogme.edu.tw/Sc)繕寫任教心得及成效報告(包括當地華語文教育相關資訊)，同時無償提供教育部宣傳、推廣或成果發表使用；另應配合教育部華語教學相關活動進行經驗分享。 9.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影響，本通告保有延期、變更或中止之權利。 10. 任教期間，除緊急事件外，請勿於學期中申請休假，或提早結束授課期限。
徵選方式	第一階段—書審 ● 步驟 1：填寫連結表單 ● 步驟 2：準備書審資料，包含 a. 中文履歷(pdf) b. 英文履歷(pdf) c. 中文自傳(pdf)，請以 350-400 字簡述您的教學經歷，以及您為何選擇赴捷克帕拉茨基大學任教 d. 對外華語教學碩士或博士學歷影本(掃描檔) e. 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非必要，若有則附掃描檔) f. 英文能力證明(若徵選時無近年英語能力證明，可於赴任前補考；若有則附掃描檔)

g. 試教影片：請依以下預設情境準備

- 預設學生：外國大學生，程度 A1，團體班
若有設計與學生問答或互動，應徵教師可假裝底下有學生即可
- 預設授課方式：實體授課
- 預設教學主題：(二擇一)
主題一：「會」、「不會」與「能」與「不能」
主題二：句連詞「因為...所以」與「不但...而且」
- 拍攝地點：不限
- 教具：不限
- 影片長度請控制在 7 分鐘內
- 拍攝工具不限，但請確保影片畫質、音質清楚

● 步驟 3：寄送步驟 2 之 a.-g.書審資料至 kuan0421@go.thu.edu.tw

- 標題註明
「東海大學優華語計畫-捷克帕拉茨基大學-(中文姓名)書審資料」
- **a.-f.檔案** 可合併成一個 pdf.檔案或分開夾帶
- **g.試教影片** 請寄送 mp4 檔。若檔案太大無法夾帶，可上傳至 google 雲端(請協助開啟存取權)
- **書審資料收件截止日期**
2024 年 3 月 31 日 (星期日) 中午 12 :00 逾時不受理
- 若通知補件者無法於通知後 3 天內補件完成則視同放棄申請，請見諒
- 將初選 5 名候選人，進入第二階段線上面試
屆時將寄送電子信件通知面試。未錄取者不另外通知

第二階段-東海大學線上面試

- 面試日期：預計於 4 月第 1 周進行。確切日期與時間將與候選人協調
- 面試時長：每人 15 分鐘
- 東海大學優華語計畫將選出 2 至 3 名候選人，進入第三階段線上面試

第三階段–捷克帕拉茨基大學亞洲系線上面試

- 面試日期：預計於 4 月第 2 周進行。確切日期與時間將與候選人協調
- 面試時長：以捷克帕拉茨基大學亞洲系安排為主
- 捷克帕拉茨基大學亞洲系將選出正取 1 名、備取 1-2 名候選人
- 東海大學優華語計畫將寄發錄取通知給正取教師，敬請正取教師於寄發通知 3 日內回覆是否願意赴任
- 若正取教師確認赴任意願，東海大學優華語計畫將寄信確認並說明後續簽證、行政事宜
- 若正取教師選擇不赴任或逾期回覆赴任意願，東海大學優華語計畫將按照備取順位，依序通知備取教師。備取教師敬請於寄發通知 3 日內回覆是否願意赴任
- 若最後未能選出條件合格者，東海大學將視情況進行本案第二次徵選

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案聯絡人王學寬小姐

聯絡電話：04-23590121 分機 28500

電話聯繫建議時間：周一至周五 9:00-12:00；14:00-17:30

聯絡信箱：kuan0421@go.thu.edu.tw

感謝您對本案的興趣，期待您的加入！